奉节县红土乡人民政府

关于优抚对象“解三难”市级补助自评

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该项目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奉节财社[2021]5号下达该项目资金计划5万元，为全额财政拨款资金，目标为对71名退役军人生活、住房、就医困难进行补助，提高退伍军人生活质量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资金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安排分配，根据各乡镇实际“三难”退役军人人数分解资金，本单位共分配资金5万元，此项资金用于对红土乡71名退役军人生活、住房、就医困难进行补助。2021年共计71人，涉及5万元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(一)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本单位已收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“解三难”市级补助共计5万元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本单位按照上级要求，依规定程序，已将全部款项发放到应受资助参保的“三难”退役军人家庭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本单位优抚对象“解三难”市级补助，做到了转款专用，及时发放，使“三难”退役军人及时收到了“解三难”市级补助。

(二)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绩效自评按照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进行。以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奉节县有关文件等为依据，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方法，科学、合理地进行评价，并通过收集相关文件及资料，现场调研，为评价结论提供充分的依据。重点对项目管理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果、项目满意度等评价指标进行评价分析，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。

(三)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产出指标设定分值为50分，自评得分5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(1)数量指标。

目标设定资助人数71人，分值为20分。本单位享受优抚对象“解三难”市级补助共计71人，实际完成资助人数71人，本项自评得分20分。

(2)质量指标。

目标设定资助合格率100%，分值为10分。本单位受资助的“三难”退役军人共计71人，全部为符合资助标准的“三难”退役军人，资助合格率达到100%本项自评得分10分。

(3)时效指标。

目标设定按时完成率100%，分值为10分。本单位在收到资金后的第一时间里，完善相关的规定程序，及时将资金准确的发放到“三难”退役军人手中，本项自评得分10分。

(4)成本指标。

目标设定待遇补贴标准500-2000元/人，分值为10分。本单位严格依照相关文件精神，2021年“三难”退役军人每人500-2000元的标准资助。全乡共计资助71人次5万元，本项自评得分10分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效益指标设定分值为30分，自评得分3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社会效益指标

目标设定受益“三难”退役军人人口数71人，分值为30分。经核实受资助的71人属“三难”退役军人，全部符合资助标准，本项自评得分30分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满意度指标设定分值为2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目标设定受益“三难”退役军人人口满意度100%，分值为20分。通过工作人员发放问卷和走访调查，本单位“三难”退役军人对于优抚对象“解三难”市级补助的实际满意度为100%，主要是本单位落实政策准确到位，补助资金发放及时，及时的解决了“三难”军人的困难，受资助的退役军人非常满意，但考虑问卷统计误差和工作成绩离群众满意还存在一定差距，本项得分为10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该项目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00分，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本项目综合评分98.5分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

根据评价得分的分值，确定相应的评价等级，满分100分。100分≧a≧90分，评定为“优”；90分>a≧80分，评定为“良”；80分>a≧60分，评定为“中”；60分>a，评定为“差”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总体情况来看，本单位落实优抚对象“解三难”市级补助是到位的，但也存在资金额度小，对于“三难”退役军人的帮助有一定限度，需要多举并施，才能更好的保障退役军人权益；同时存在政策宣传不及时、不到位的现象，需加大政策宣传力度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本单位此次的优抚对象“解三难”市级补助绩效自评结果，已按照要求公开公示，对接下来相关的退役军人保障工作展开，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和促进作用，本单位将继续保持当前的工作态势，严格要求不断的提升退役军人相关的工作水平。

附件：红土乡2021年度优抚对象“解三难”市级补助自评表

奉节县红土乡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23日